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经指〔2024〕14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

县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预指〔2024〕26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25 万元。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401 公路水路运输”。

一、此次下达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严禁违反国

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将直达资金拨付至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、财政专户或代管资金账户、融资平台公司账户。

三、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

石城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3日印发